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ITIC Limited
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267)

海外監管公告

此乃中信出版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登載於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網站（www.neeq.com.cn）關於公司股票擬在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終止掛牌的公告。中信出版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為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

证券代码：834291

证券简称：中信出版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中信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拟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由于中信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根据相关法律规定，公司拟在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通过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之日起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终止挂牌。

鉴于此，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递交终止挂牌申请（以下简称“终止挂牌”）。2019年5月23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附条件生效的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与《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异议股东保护措施的议案》，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为充分保护异议股东的权益，公司将积极协调公司控股股东或其指定第三方与异议股东进行洽谈，对异议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进行回购，回购价格为异议股东取得该部分股份的成本价格（明显偏离市场

价格取得股票的，交易价格不作为回购价格，回购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异议股东持股期间涉及除权除息的回购价格做相应调整。公司将以积极态度与异议股东协商回购事宜。

上述异议股东股份回购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 1、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
- 2、未参加公司审议终止挂牌相关议案的股东大会或参加股东大会但未投赞成票的股东；

满足前述所有条件的股东可以要求回购股份的数量以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其持有的股份数量为准。

特此公告。

中信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23 日

完

香港，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執行董事為常振明先生（董事長）、王炯先生及李慶萍女士；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宋康樂先生、嚴淑琴女士、劉祝余先生、彭豔祥先生、劉中元先生及楊小平先生；及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蕭偉強先生、徐金梧博士、梁定邦先生、周文耀先生、原田昌平先生及科爾先生。